

報 告 書

REPORT

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审阅报告

中天运[2018]阅字第 90001 号

二〇一八年一月八日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JONTE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2017 年 9 月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审阅报告

审计单位：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联系电话：010-88395676

传真电话：010-88395200

报 告 书

R E P O R T

目 录

- 一、备考合并审阅报告
- 二、报告附件
 - 1、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 2、备考合并利润表
 - 3、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 4、事务所营业执照复印件
 - 5、事务所执业证书复印件
 - 6、事务所证券业务许可证复印件
 - 7、签字注册会计师证书复印件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 审阅报告

中天运[2018]阅字第 90001 号

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诚药业”）按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9 月 30 日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2016 年度、2017 年 1-9 月的备考合并利润表，以及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一 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备考财务报表是东诚药业管理层的责任。

二 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出具审阅报告。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 2101 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了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是否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公司有关人员和对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三 审阅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没有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被审阅单位的备考合并财务状况及备考合并经营成果。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为东诚药业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范和要求而编制，仅供东诚药业向中国证监会报送收购南京江原安迪科正电子研究发展有限公司股权事宜使用。

（本页无正文）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二〇一八年一月八日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名称：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注 释	2017-9-30	2016-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1,006,050,691.35	909,047,180.6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六、2	10,102,102.69	8,723,011.10
应收账款	六、3	706,532,983.70	615,630,518.05
预付款项	六、4	22,794,396.19	9,456,474.24
应收利息	六、5	1,834,893.17	543,569.18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六、6	18,231,976.22	16,051,948.70
存货	六、7	667,843,002.21	477,828,733.67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8	444,595,403.21	153,178,913.37
流动资产合计		2,877,985,448.74	2,190,460,348.9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六、9	41,000,000.00	21,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六、10	6,354,119.24	6,354,119.24
长期股权投资	六、11	29,259,541.19	29,369,103.43
投资性房地产		382,049.86	524,493.04
固定资产	六、12	640,937,137.56	484,435,808.58
在建工程	六、13	233,474,653.46	304,599,251.4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六、14	139,521,694.52	145,319,075.09
开发支出	六、15	50,152,766.58	40,358,241.90
商誉	六、16	2,708,803,384.01	2,743,717,426.36
长期待摊费用	六、17	34,452,556.04	34,568,888.32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8	29,523,190.54	24,345,589.48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19	58,887,701.06	58,883,958.62
非流动资产合计		3,972,748,794.06	3,893,475,955.48
资 产 总 计		6,850,734,242.80	6,083,936,304.42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名称：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注释	2017-9-30	2016-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20	559,958,950.60	684,829,799.7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六、21	219,032,000.00	214,778,864.09
应付票据	六、22	68,615,822.69	21,813,235.28
应付账款	六、23	89,775,595.05	74,270,424.13
预收款项	六、24	99,216,518.90	91,081,424.88
应付职工薪酬	六、25	31,412,962.38	35,988,770.51
应交税费	六、26	53,934,529.93	42,477,674.03
应付利息	六、27	3,659,964.50	4,436,134.03
应付股利	六、28	43,424,644.68	38,144,224.85
其他应付款	六、29	809,014,014.99	892,340,352.21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0,000.00	5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980,045,003.72	2,100,660,903.7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六、30	671,171,550.00	4,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2,219,888.25	2,219,888.25
递延收益	六、31	45,883,456.88	50,703,301.89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363,804.02	19,765,495.29
其他非流动负债		2,565,385.57	
非流动负债合计		741,204,084.72	76,688,685.43
负债合计		2,721,249,088.44	2,177,349,589.17
所有者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723,148,660.08	3,574,980,170.84
少数股东权益		406,336,494.28	331,606,544.41
所有者权益合计		4,129,485,154.36	3,906,586,715.2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850,734,242.80	6,083,936,304.42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备考合并利润表

项 目	注释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332,150,835.12	1,343,194,910.70
其中：营业收入	六、32	1,332,150,835.12	1,343,194,910.7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85,777,187.82	1,045,583,354.52
其中：营业成本	六、32	585,827,750.54	664,551,069.5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33	15,773,366.11	15,669,270.77
销售费用	六、34	244,631,121.79	218,376,183.86
管理费用	六、35	200,609,033.27	135,710,273.47
财务费用	六、36	38,183,108.27	240,967.48
资产减值损失	六、37	752,807.84	11,035,589.4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38	6,231,069.80	7,810,138.7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52,604,717.10	305,421,694.89
加：营业外收入	六、39	6,458,712.47	15,702,134.2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5,886.37	10,893,675.19
减：营业外支出	六、40	1,779,240.81	1,898,788.8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		496,469.01	957,793.7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7,284,188.76	319,225,040.30
减：所得税费用	六、41	54,482,347.08	54,043,426.6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2,801,841.68	265,181,613.6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2,801,841.68	265,181,613.66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70,094,412.15	70,586,492.64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2,707,429.53	194,595,121.0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515,190.45	5,535,659.5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515,190.45	5,535,659.52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审计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515,190.45	5,535,659.52
其中：1、权益法下在被审计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515,190.45	5,535,659.52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备考合并利润表

项 目	注释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七、综合收益总额		199,286,651.23	270,717,273.1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9,192,239.08	200,130,780.5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0,094,412.15	70,586,492.64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2017 年 9 月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名烟台东诚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东诚药业”或“公司”、“本公司”)是由烟台东诚生化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烟台东诚生化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8 年 12 月 31 日,取得了烟台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合鲁烟总副字第 003916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2 年 5 月 15 日,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355 号”文《关于核准烟台东诚生化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700 万股,发行后总股本为 10,800 万股。

2013 年 7 月 3 日,经开发区管委会增资批复,以公司股本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 5,400 万元及 2012 年税后利润 1,080 万元出资,共计增资 6,480 万元。转增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 10,800 万元增加至 17,280 万元,并换发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及编号为 370600400006926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5 年 9 月 8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由守谊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077 号)文件核准,公司向由守谊、厦门鲁鼎思诚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西藏中核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合计发行 43,776,436 股股票,购买其合计持有的成都云克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52.1061% 股权,同时向徐纪学非公开发行 4,030,226 股股票募集配套资金。本次发行的股票已于 2015 年 10 月 20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的总股本由 172,800,000 股变更为 220,606,662 股。

2016 年 8 月,公司实施 2016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以总股本 220,606,662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0 股。权益分派前本公司总股本为 220,606,662 股,权益分派股本增加 441,213,324 股。

2016 年 9 月 5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核准烟台东诚药业集

团股份有限公司向辛德芳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文号为“证监许可【2016】2017号”）核准，非公开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购买辛德芳、辛立坤等 8 名自然人合计持有的 SINO SIAM BIOTECHNIQUE CO., LTD.(中泰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70%的股权，以及浙江星鹏铜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上海益泰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83.5%的股权，共计发行股份数量 20,068,764 股，向 5 名特定对象合计发行 21,714,285 股募集配套资金，合计增加股本 41,783,049 股。

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为 703,603,035 股。

公司注册地址为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长白山路 7 号，法定代表人由守谊。烟台东益生物工程有限公司为公司的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为由守谊。

（二）经营范围

经营范围：原料药（肝素钠、肝素钙、硫酸软骨素钠、硫酸软骨素钠（供注射用）、那屈肝素钙、依诺肝素钠、达肝素钠）的生产、加工和销售；硫酸软骨素、胶原蛋白、透明质酸、细胞色素 C（冻干）、鲨鱼骨粉、盐酸氨基葡萄糖的生产、加工和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医药技术和产品的研发及成果转让、相关技术咨询及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有效期以许可证为准）。

（三）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所处的行业属于医药制造行业；公司的主要产品为肝素钠原料药、硫酸软骨素、核素药物等，报告期内主业未发生变更。

（四）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给予确定。

2016 年度及 2017 年 1-9 月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 8 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临沂东诚东源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	100%
烟台东诚北方制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	100%
DongCheng Biochemicals (USA) .INC (东诚美国)	全资子公司	100%	100%
烟台东诚大洋制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80%	80%
成都云克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52.11%	52.11%
东诚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	100%

中泰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孙公司	70%	70%
南京江原安迪科正电子研究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	100%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与上期相比变动情况及子公司相关情况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二、本次支付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相关情况

为方便描述，除另有特别说明，下列词语之特定含义如下

安迪科、交易标的	指	南京江原安迪科正电子研究发展有限公司
安迪科医药集团	指	安迪科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Advance Medical Systems Limited), 2013 年 7 月更名前名称为中国核子医疗技术有限公司 (China Nucleon Medical Technology Limited), 注册地为中国香港, 系安迪科原控股股东
天津玲华	指	天津玲华企业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天津壹维	指	天津壹维企业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瑞禾吉亚	指	南京瑞禾吉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南京世嘉融	指	南京世嘉融企业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陆晓诚安	指	南京陆晓诚安企业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天津诚正	指	天津诚正企业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鲁鼎志诚	指	厦门鲁鼎志诚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中融鼎新	指	北京中融鼎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融鼎新为“鼎融利丰 39 号私募基金”管理人, 其代表该基金并以该基金的募集资金受让安迪科 1% 股权, 作为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

(一) 本次交易概述

本次交易方案包括：1、支付现金购买资产；2、发行股份购买资产；3、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1、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标的公司安迪科曾为境外上市搭建了红筹架构, 拆除红筹架构前的股东为安迪科医药集团和天津诚正, 其中安迪科医药集团股权控制关系较为复杂。为拆除红筹架构, 简化安迪科的股权结构, 东诚药业与耿书瀛、罗志刚、李毅志、李泽超、戴文慧、钱伟佳等 6 个境内自然人和南京世嘉融、天津玲华、天津壹维、陆晓诚安、瑞禾吉亚等 5 个合伙企业购买安迪科医药集团持有的安迪科 95% 的股权, 其中东诚药业支付现金购买安迪科 48.5497% 的股权。现金购买完成, 安迪科从外商投资企业变为内资企业, 红筹架构已拆除, 东诚药业等 13 个境内机构和自然人成为安迪科的股东。

2、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完成，安迪科再次进行股权转让，耿书瀛、罗志刚、李毅志、李泽超、戴文慧、钱伟佳、南京世嘉融、天津玲华、天津壹维、陆晓诚安、瑞禾吉亚等 11 名股东合计转让安迪科 14.1955% 的股权给由守谊、温昊、鲁鼎志诚和中融鼎新。截至本报告出具日，股权转让已完成，安迪科的股东变为 17 名，其中东诚药业仍持有安迪科 48.5497% 的股权，由守谊等 16 名股东合计持有安迪科 51.4503% 的股权。

东诚药业将发行股份购买由守谊等 16 名股东合计持有的安迪科 51.4503% 股权。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东诚药业将持有安迪科 100% 的股权，安迪科成为东诚药业的全资子公司。

3、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本次交易拟向不超过 10 名其他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28,244 万元，不超过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 100%（拟购买资产交易价格指本次交易中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资产的交易价格，但不包括交易对方在本次交易停牌前六个月内及停牌期间以现金增资入股标的资产部分对应的交易价格），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最终发行价格确定，但不超过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20%。

募集配套资金将用于安迪科核药房建设项目、购置厂房和办公楼及支付中介机构费用等交易费用。

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是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和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前提条件；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不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成功实施为前提；支付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不以募集配套资金的成功实施为前提，募集配套资金成功与否不影响支付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实施。

（二）交易价格及交易对价的支付情况

根据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天华资评报字[2017]第 1306 号），评估机构采用收益法和资产基础法对安迪科全部股东权益进行评估，最终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安迪科全部股东权益价值的评估结论。以 2017 年 6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安迪科全部股东权益的评估值为 160,880.12 万元，以上述资产评估结果为依据，经协商确定，安迪科 100% 的股权作价为 160,000 万元。

1、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根据东诚药业和安迪科医药集团签署的《关于转让安迪科 48.5497% 股权的协议》，东诚药业支付现金收购安迪科医药集团持有的安迪科 48.5497% 的股权，其中 34.8602%

股权的现金对价扣税后已于2017年12月20日支付；剩余13.6895%股权的现金对价暂不支付，将于2020年支付，转让对价根据安迪科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评估价值（即股权计价基础）及前述13.6895%的股权比例计算。

按照标的公司股权的交易作价计算，本次支付现金购买安迪科48.5497%的作价情况如下：

交易对方	出让股权比例	现金对价（万元）
安迪科医药集团	34.8602%	55,776.32
	13.6895%	于2020年评估确定
合计	48.5497%	

2、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东诚药业拟向由守谊等16名发行对方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安迪科51.4503%股权。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采用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作为参考价，并以参考价的90%作为发行价格的基础。

定价基准日至本次发行期间，公司如有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事项，则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发行价格作相应调整。

最终发行价格尚需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3、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根据中国证监会《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的相应规定，上市公司拟通过询价方式，向不超过10名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28,244万元，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拟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100%（指本次交易中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资产的交易价格，但不包括交易对方在本次交易停牌前六个月内及停牌期间以现金增资入股标的资产部分对应的交易价格）。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总股本的20%，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最终发行价格确定。

公司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股份发行价格不低于发行期首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

最终发行价格将在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发行的核准批文后，根据询价结果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与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协商确定。

最终发行数量及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将根据最终发行价格确定。

在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公司如另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将按照证监会和深交所的相关规则对上述发行股份价格、数量作相应调整。

（三）南京江原安迪科正电子研究发展有限公司基本情况介绍

1、公司概况：安迪科电子有限公司 (AMS LIMITED) 授权代表于 2006 年 1 月签署《南京江原安迪科正电子研究发展有限公司章程》设立南京江原安迪科正电子研究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迪科”），投资总额 140 万港币，注册资本 100 万港币，并经南京市鼓楼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批准成立。2017 年 6 月 1 日，安迪科董事会审议通过将投资总额及注册资本币种由港币变更为人民币的决议，公司注册资本按照出资当日汇率由 8,947.3684 万港币折算为 7,233.8460 万人民币，各股东出资比例保持不变，并制定公司章程修订案。2017 年 9 月，安迪科董事会审议通过留存收益转增资本的决议，注册资本由 7,233.8460 万元增加至 25,033.8460 万元，各股东出资比例保持不变，并制定修改后的公司章程。2017 年 9 月 20 日，南京市江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向安迪科换发《营业执照》；2017 年 10 月 16 日，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安迪科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Advance Medical Systems Limited) 签署了《关于转让安迪科 48.5497% 股权的协议》。2017 年 10 月 18 日，安迪科取得股权转让变更完成后的营业执照，由外商投资企业变更为内资公司。2017 年 10 月 25 日，除东诚药业、天津诚正外的南京世嘉融等 11 名股东分别与由守谊等受让方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南京世嘉融等股东将其合计持有的 14.1955% 转让给由守谊、温昊、鲁鼎志诚、中融鼎新。2017 年 11 月 9 日，南京市江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向安迪科换发《营业执照》。

注册地址：南京市江宁区科学园乾德路 5 号 8 号楼（紫金方山），法定代表人罗志刚。

2、经营范围：体内放射性药品的生产、销售；正电子示踪剂和分子探针及配套设施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咨询服务及配套服务和销售配套产品。（涉及配额及许可证管理、专项管理规定的商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安迪科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行业属于医药制造行业；主营业务为 18F-FDG 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以及为医院提供正电子药物供应的一体化服务，

报告期内主业未发生变更。

三、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与编制方法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及编制方法

1、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系本公司假设本次收购安迪科的股权交易于报告期初已经完成，安迪科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即已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以本公司历史财务报表、安迪科的历史财务报表为基础，并考虑收购安迪科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编制。

由于本公司拟通过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收购安迪科的部分股权，双方确认的收购交易作价的评估基准日是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次交易各方确认标的资产为安迪科 100% 的股权作价为 160,000 万元；本公司在编制备考合并报表时，按照非公开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共计 160,000 万元确定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并以发行的股份总数和发行价格及支付的现金为依据增加本公司的股本、资本公积、其他应付款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注支付现金中购买 13.6895% 股权的现金对价暂不支付，将于 2020 年支付，在购买日，上市公司对标的公司在评估基准日的价值进行了合理估计，并按照该最佳估计金额计算应支付的或有对价金额，作为该项或有对价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据此确认为金融负债，计入合并成本。从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安迪科未来期间的业绩预评估来看，安迪科未来盈利预测数据较为合理，评估值为 16 亿元是谨慎、合理的，目前应计入合并成本的或有对价的估计数为零，因此在本次交易的购买日不针对或有对价进行特别的会计处理。在本次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时，将该部分股权按目前的参考价格计入长期股权投资，并确认相应的负债。）

鉴于本次收购安迪科股权交易尚未实施，本公司尚未实质控制被购买方，故参考被购买方收购基准日业经评估后的各项账面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其 2016 年 1 月 1 日的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2016 年 1 月 1 日备考合并报表之商誉，以 2016 年 1 月 1 日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安迪科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定。

由于本次交易事项而产生的费用、税收等影响未在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中反映。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为本公司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范和要求而编制，仅供本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报送收购安迪科股权事宜使用。

鉴于本次收购安迪科股权交易尚未实施完毕，假设购买日并非实际购买日，本公司尚未实质控制安迪科，故可能与收购交易实际完成后基于以购买日为基准日的购买对价分摊结果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和商誉价值之间存在重大差异，相应导致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所列示的报告期内损益状况与假设在报告期最早期初（2016 年 1 月 1 日）即按照该日的公允价值调整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情况下可能求得的损益金额产生重大差异；同时由于假设购买日的确定与实际购买日不同，被购买方资产和负债的计量基础也存在上述差异，故与将来收购完成后的法定合并财务报表也不衔接。

2、本次备考合并报表未考虑与本次交易相关的配套募集资金的发行事项。

3、考虑本备考财务报表的特殊目的，在编制备考财务报表时只编制了本报告期间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和备考合并利润表，而未编制备考母公司财务报表及附注，亦未编制备考合并现金流量表和备考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不存在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主要从事原料药、各类制剂、核素药物的生产与销售以及销售安装加速器设备、提供相关的技术服务等。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三、（二十四）“收入”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三、（三十）“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二）会计期间

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个别财务报表

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方式或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

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与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与发行债务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作为计入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被合并方存在合并财务报表，则以合并日被合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为基础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确认。

3、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公允价值。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 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 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相关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 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相应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

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 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 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 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 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 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 所有子公司(包括母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 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 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 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 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 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以及业务的, 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将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将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以及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则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七）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1）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2）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持有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不能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不属于现金。

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报告期间的平均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 2）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3）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

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2)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4) 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本公司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立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

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

1) 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2) 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企业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3) 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按实际利率计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 (7)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个别认定的方式评估减值损失，其中：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具体量化标准为：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上段所述“成本”按照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确定；“公允价值”根据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确定，除非该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存在限售期。对于存在限售期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按照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

上出售该权益工具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7、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十一) 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账款大于或等于 100 万元，其他应收款大于或等于 50 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减值的，按照账龄分析法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年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公司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按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入账金额，并按下列标准确认坏账损失：凡因债务人破产，依照法律清偿程序清偿后仍无法收回；或因债务人死亡，既无遗产可供清偿，又无义务承担人，确实无法收回；或因债务人逾期未能履行偿债义务，经法定程序审核批准，该等应收款项列为坏账损失。

公司坏账损失核算采用备抵法。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和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及公司关联方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发生了减值的，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帐准备；对单项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会同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分析归类，在资产负债表日按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公司收回应收款项时，将取得的价款和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其他应收关联方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减值的，按照其他应收款余额 1% 计提坏帐准备。

（十二）存货

- 1、存货分类：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
- 2、存货计价：购入存货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核算。
- 3、存货的盘存制度：实行永续盘存制。
- 4、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采用“一次摊销法”进行核算。
- 5、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及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

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如果有证据证明某项存货实质上已经发生减值，则按单个存货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如果有证据足以证明某项存货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则对该项存货全额计提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按正常经营过程中，以估计售价减去估计至完工成本及销售所必需的估计费用后的价值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持有的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三）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十）“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

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

认。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 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六）“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

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十四）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以及已出租的建筑物。当公司能够取得与投资性房地产相关的租金收入或增值收益以及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按购置或建造的实际支出对其进行确认。

一般情况下，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支出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对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本公司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会计政策，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如有确凿证据表明公司相关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能够持续可靠取得的，则对该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不对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并以资产负债表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公司改变投资性房地产用途，如用于自用时，将相关投资性房地产转入其他资产。

（十五）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3	2.425-4.8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3	9.70-19.4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3	19.4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3	19.4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3	19.40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十九）“长期资产减值”。

（十六）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十九）“长期资产减值”。

（十七）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十八）无形资产

1、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

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十九）“长期资产减值”。

2、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

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二十）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已经发生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分担的年限在一年以上各项费用，按受益期限平均摊销。

（二十一）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二十二）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三）股份支付的核算方法

1、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

（2）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数变动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

4、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

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二十四）收入

1、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1）商品销售：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公司不再对该商品实施与所有权有关的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

认为营业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在同一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全部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确认成本；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全部得到补偿，按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并按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如果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全部不能得到补偿，按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不确认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根据合同或协议确认为收入。

(4) 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2、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

本公司境内销售商品确认收入具体原则如下：（1）客户现款提货，于收款发货后确认销售收入；（2）预付款结算的，于收款发货后确认销售收入；（3）按一定账期赊销的，客户按账期结算，于根据客户订单发货并经对方验收确认后确认销售收入。（4）设备销售收入：需要安装的，将设备交付给购货方，完成安装调试取得验收报告后确认收入；不需要安装的，将设备交付给购货方后确认收入。（5）药物生产服务：提供服务完毕，并经双方确认无误后确认收入。（6）设计安装服务：在客户现场完成并经客户确认后确认收入。（7）维修保养服务：定期维保服务，根据合同约定，在提供服务的期间分期确认收入；其他维修服务，服务已提供并经对方确认后确认收入。

境外销售商品收入具体原则如下：出口销售依据单据为出库单、出厂证明单、货运单据、出口发票、出口报关单等，并根据出口货物报关单的日期作为出口货物销售收入的实现时间，按照出口发票金额记账。

（二十五）政府补助

公司从政府有关部门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于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以及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应当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用于补偿公企业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3、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应当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应当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5、企业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应当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企业两种情况。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企业提供贷款，企业可以选择以下方法之一进行会计处理，选择之后应当一致地运用，不得随意变更：一是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二是以借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并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借款费用，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借款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递延收益，递延收益在借款存续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企业，企业应当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如果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应当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目价值的，调整资产账目价值
- (2)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目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3)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

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二十七）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八)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1、主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本报告期根据财会【2017】15号文政府补助政策变更已做变更。

2、会计的估计变更说明

本公司本报告期无会计估计变更。

(二十九)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公司本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三十)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2）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公司将符合条件的有固定或可确定还款金额和固定到期日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归类为持有至到期投资。进行此项归类工作需涉及大量的判断。在进行判断的过程中，本公司会对其持有该类投资至到期日的意愿和能力进行评估。除特定情况外（例如在接近到期日时出售金额不重大的投资），如果本公司未能将这些投资持有至到期日，则须将全部该类投资重分类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且在本会计年度及以后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不得再将该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如出现此类情况，可能对财务报表上所列报的相关金融资产价值产生重大的影响，并且可能影响本公司的金融工具风险管理策略。

（4）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

本公司确定持有至到期投资是否减值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发行方发生严重财务困难使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无法履行合同条款（例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等。在进行判断的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对该项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的影响。

（5）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确定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否减值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和假设，以确定是否需要在利润表中确认其减值损失。在进行判断和作出假设的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程度和持续期间，以及被投资对象的财务状况和

短期业务展望，包括行业状况、技术变革、信用评级、违约率和对手方的风险。

（6）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7）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8）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9）内部退养福利及补充退休福利

本公司内部退养福利和补充退休福利费用支出及负债的金额依据各种假设条件确

定。这些假设条件包括折现率、平均医疗费用增长率、内退人员及离退人员补贴增长率和其他因素。实际结果和假设的差异将在发生时立即确认并计入当年费用。尽管管理层认为已采用了合理假设,但实际经验值及假设条件的变化仍将影响本公司内部退养福利和补充退休福利的费用及负债余额。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17%、11%、7%、6%、3%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16.5%、20%、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的流转税税额	7%、5%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	应缴的流转税税额	5%
水利建设基金	应缴的流转税税额	1%

2、公司及子公司的所得税税率情况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备注
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	
临沂东诚东源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25%	
烟台东诚北方制药有限公司	25%	
DongChengBiochemicals (USA) .INC (东诚药业美国公司)		[注 1]
烟台东诚大洋制药有限公司	15%	
成都云克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15%	
东诚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上海益泰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5%	
Global Medical Solutions, Ltd (英属维尔京群岛公司)		
SINO SIAM BIOTECHNIQUE CO., LTD. (中泰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20%	
上海欣科医药有限公司	15%	
广东希埃医药有限公司	25%	
上海中同吉美硕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5%	
北京欣科思达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5%	

北京森科医药有限公司	25%	
森科（南京）医药技术有限公司	25%	
南京江原安迪科正电子研究发展有限公司	15%	
香港安迪科电子有限公司	16.5%	
北京安迪科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25%	
上海江原安迪科药业有限公司	25%	
上海安迪科正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25%	
河北安迪科正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25%	
浙江安迪科正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25%	
西安江原安迪科正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25%	
贵阳江原安迪科正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25%	
广东安迪科正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25%	
青岛安迪科正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25%	
南京安迪科正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25%	
厦门安迪科正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25%	

[注 1]子公司 Dong Cheng Biochemicals (USA) .INC (东诚药业美国公司) 企业所得税包括联邦企业所得税和加州企业所得税，联邦企业所得税采用浮动税率，税率从 15% 至 34%；加州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8.84%。

3、减免税及优惠税率批文

(1) 增值税

公司出口销售实行“免、抵、退”政策，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9]88号）《关于进一步提高部分商品出口退税率的通知》，自 2009 年 6 月 1 日起肝素钠、硫酸软骨素等退税率为 15%。

子公司东诚国际(香港)有限公司控股公司 SINO SIAM BIOTECHNIQUE CO., LTD. (中泰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产品硫酸软骨素产品出口销售属于奖励项目，增值税税率为零，实行免、抵、退税政策；公司产品在泰国国内销售按销售收入的 7% 计提销项税额，采购原材料适用 7% 税率抵扣进项税。

(2) 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根据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山东省国家税务局、山东省地方税务局 2014 年 10 月 30 日联合下发的鲁科函字[2014]136 号《关于公示山东省 2014 年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本公司已于 2014 年 10 月 31 日取得高新企业技

术证书，编号为 GR201437000831，有效期为三年，因此 2016 年度企业所得税按照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 15%的优惠税率计缴。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7 年第 24 号)规定，企业的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期满当年，在通过重新认定前，其企业所得税暂按 15%的税率预缴。2017 年 1-9 月企业所得税按照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 15%的优惠税率计缴。

子公司大洋制药根据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山东省国税局和山东省地方税务局 2013 年 12 月 11 日联合下发了《关于公示山东省 2013 年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鲁科字【2013】217 号)，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于 2014 年 1 月 3 日通过山东省认证机构办公室评审。到期后，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15 日重新取得高新企业技术证书，编号为 GR201637000006，按照《企业所得税法》等相关规定，大洋制药公司自 2016 年起三年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 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子公司云克药业根据四川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小组下发的《关于公示四川省 2014 年拟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川高企认[2014]6 号通过评审，并获四川省科学技术厅、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国税局和四川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分别为：GR201451000160，有效期 3 年)。按照《企业所得税法》等相关规定，成都云克药业自 2014 年起三年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 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企业的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期满当年，在通过重新认定前，其企业所得税暂按 15%的税率预缴。因此 2016 年度企业所得税按照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 15%的优惠税率计缴，2017 年 1-9 月企业所得税按照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 15%的优惠税率计缴。

子公司 SINO SIAM BIOTECHNIQUE CO., LTD. (中泰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获得投资奖励证两张，具体待遇如下：

(1) 第 1315(2)/2548 号硫酸软骨素产品税收优惠卡，自 2008 年 5 月 21 日至 2016 年 5 月 21 日，年销量 330 吨以内，享受免所得税政策，到期后所得税率为 20%；

(2) 第 2662 (2) 号蛋白饲料税收优惠卡，2013 年 10 月 26 日至 2021 年 10 月 27 日，年销量 1500 吨以内，享受免所得税政策，到期后所得税率为 20%。

上海欣科医药有限公司 2015 年 11 月 23 日被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税局、上海市地方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取得 GF201231000009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 3 年；上海市闵行区国税局下发了沪地税闵十三[2015]000014 号《企业所得税优惠审批结果通知书》，本公司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减免期限为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南京江原安迪科正电子研究发展有限公司取得了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于 2014 年 10 月 31 日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技术证书，编号为 GF201432001108，有效期为三年，2014-2016 年度所得税税率为 15%。企业的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期满当年，在通过重新认定前，其企业所得税暂按 15% 的税率预缴。2017 年 1-9 月企业所得税按照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 15% 的优惠税率计缴。

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2017-9-30	2016-12-31
库存现金	1,383,332.57	534,374.79
银行存款	918,775,790.55	884,262,290.71
其他货币资金	85,891,568.23	24,250,515.13
合计	1,006,050,691.35	909,047,180.6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66,127,638.04	76,124,716.11

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除其他货币资金中保证金受限外，本公司货币资金无其他抵押、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东诚药业美国公司期末货币资金余额 264,365.75 美元，折合人民币 1,754,569.05 元；东诚国际（香港）有限公司期末货币资金余额 4,833,072.42 美元，折合人民币 32,076,618.34 元；SINO SIAM BIOTECHNIQUE CO., LTD.（中泰生物制品有限公司）期末货币资金余额 4,328,716.77 泰铢，折合人民币 862,682.09；香港安迪科电子有限公司期末货币资金余额折合人民币 44,508,623.36 元存放在境外。

注释 2、应收票据

（一）按类别列示应收票据明细情况

种 类	2017-9-30	2016-12-31
银行承兑汇票	10,102,102.69	8,723,011.10
合计	10,102,102.69	8,723,011.10

（二）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期末公司无质押的应收票据

（三）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票据情况

项 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6,208,511.65	

截至2017年9月30日,本公司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应收票据。

注释3、应收账款

(一) 按类别列示应收账款明细情况

2017-9-30					
项 目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提取比例(%)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745,152,192.88	100.00	38,619,209.18	5.18	706,532,983.7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745,152,192.88	100.00	38,619,209.18	5.18	706,532,983.70

2016-12-31					
项 目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提取比例(%)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654,163,339.67	100.00	38,532,821.62	5.89	615,630,518.0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654,163,339.67	100.00	38,532,821.62	5.89	615,630,518.05

应收账款的分类标准详见“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十一）应收款项”。

(二)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17-9-30			
账 龄	金 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733,530,561.18	5.00	36,676,528.06

1-2 年	10,090,924.78	10.00	1,009,092.48
2-3 年	675,991.94	30.00	202,797.58
3-4 年	127,835.43	50.00	63,917.72
4-5 年	300,030.96	80.00	240,024.77
5 年以上	426,848.58	100.00	426,848.58
合 计	745,152,192.88	-	38,619,209.18

2016-12-31

账 龄	金 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613,804,293.08	5.00	30,690,214.65
1-2 年	31,198,054.06	10.00	3,119,805.41
2-3 年	5,779,128.69	30.00	1,733,738.59
3-4 年	603,480.26	50.00	301,740.13
4-5 年	455,303.70	80.00	364,242.96
5 年以上	2,323,079.88	100.00	2,323,079.88
合 计	654,163,339.67	-	38,532,821.6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除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三)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2017 年 1-9 月增加坏账准备金额 86,387.56 元，2016 年度增加坏账准备金额 12,382,479.81 元。其中因收购 Global Medical Solutions, Ltd 增加坏账准备金额 6,178,258.01 元；收购 SINO SIAM BIOTECHNIQUE CO., LTD. (中泰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增加坏账准备金额 804,598.21 元。

(五)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2017-9-30

单 位 名 称	金 额	占应收款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51,784,911.68	6.95	2,589,245.58
第二名	43,699,155.10	5.86	2,184,957.76
第三名	39,827,376.33	5.34	1,991,368.82
第四名	13,337,928.50	1.79	666,896.43

第五名	7,751,591.04	1.04	387,579.55
合 计	156,400,962.65	20.99	7,820,048.13

2016-12-31

单 位 名 称	金 额	占应收款比 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35,419,953.71	5.41	1,770,997.69
第二名	27,296,786.79	4.17	1,364,839.34
第三名	18,024,488.50	2.76	1,448,114.49
第四名	14,205,241.75	2.17	710,262.09
第五名	13,607,367.80	2.08	680,368.39
合 计	108,553,838.55	16.59	5,974,582.00

注释 4、预付款项

预付款项的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账 龄	2017-9-30		2016-12-31	
	金 额	比 例(%)	金 额	比 例(%)
1年以内	22,794,396.19	100.00	9,183,648.24	97.11
1-2年			272,826.00	2.89
合 计	22,794,396.19	100.00	9,456,474.24	100.00

注释 5、应收利息

项 目	2017-9-30	2016-12-31
定期存单	495.00	
委托贷款		30,687.50
理财产品	1,834,398.17	512,881.68
合 计	1,834,893.17	543,569.18

注释 6、其他应收款

(一) 按类别列示其他应收款明细情况

2017-9-30					
项 目	金 额	比 例(%)	坏账准备	提取比例 (%)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 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 账款	10,590,689.48	40.1	5,295,344.75	50.00	5,295,344.73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 款项	15,812,474.64	59.89	2,875,843.15	18.19	12,936,631.49

其中：(1)账龄组合	15,812,474.64	59.89	2,875,843.15	18.19	12,936,631.49
(2)关联方组合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 应收账款					
合 计	26,403,164.12	100.00	8,171,187.90	30.95	18,231,976.22

2016-12-31

项 目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提取比例 (%)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 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 账款	10,590,689.48	44.21	5,295,344.73	50.00	5,295,344.75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 款项	13,364,366.40	55.79	2,607,762.45	19.51	10,756,603.95
其中：(1)账龄组合	7,364,366.40	30.74	2,547,762.45	34.60	4,816,603.95
(2)关联方组合	6,000,000.00	25.05	60,000.00	1.00	5,940,0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 应收账款					
合 计	23,955,055.88	100.00	7,903,107.18	32.99	16,051,948.70

其他应收款的分类标准详见本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十一）应收款项”。

（二）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2017-9-30

账 龄	金 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11,918,908.73	5	595,945.43
1-2年	701,651.71	10	70,165.17
2-3年	858,961.19	30	257,688.35
3-4年	314,210.89	50	157,105.45
4-5年	1,119,016.80	80	895,213.44
5年以上	899,725.32	100	899,725.32
合 计	15,812,474.64		2,875,843.15

2016-12-31

账 龄	金 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3,217,862.47	5	160,894.28

1-2 年	789,921.40	10	78,992.14
2-3 年	628,557.71	30	188,567.31
3-4 年	813,895.43	50	406,947.72
4-5 年	1,008,841.96	80	807,073.57
5 年以上	905,287.43	100	905,287.43
合 计	7,364,366.40		2,547,762.45

(三)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2017 年 1-9 月增加坏账准备金额 268,080.72 元, 2016 年度增加坏账准备金额 6,369,937.56 元。其中因收购 Global Medical Solutions, Ltd 增加坏账准备金额 213,339.94 元; 收购 SINO SIAM BIOTECHNIQUE CO., LTD. (中泰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增加坏账准备金额 160,194.48 元。

(四)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7-9-30	2016-12-31
押金、保证金	10,225,235.98	5,312,036.82
个人社保	562,320.37	885,941.98
备用金	2,009,890.54	579,706.93
往来及暂借款	13,605,717.23	17,177,370.15
合计	26,403,164.12	23,955,055.88

(六)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2017-9-30					
单位名称	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往来款	5,789,960.09	3-4 年	21.93	2,894,980.05
第二名	往来款	4,250,000.00	1 年以内	16.10	212,500.00
第三名	往来款	3,846,722.07	3-4 年	14.57	1,923,361.04
第四名	往来款	954,007.32	3-4 年	3.61	477,003.66
第五名	往来款	600,000.00	4-5 年	2.27	480,000.00
合计		15,440,689.48		58.48	5,987,844.74
2016-12-31					
单位名称	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往来款	5,789,960.09	1-2 年	24.17	2,894,980.05
第二名	关联方借款	4,000,000.00	1 年以内	16.70	40,000.00

第三名	往来款	3,846,722.07	1-2 年	16.06	1,923,361.04
第四名	关联方借款	2,000,000.00	1 年以内	8.35	20,000.00
第五名	往来款	954,007.32	1-2 年	3.98	477,003.66
合计		16,590,689.48		69.26	5,355,344.75

注释 7、存货及存货跌价准备

(一) 明细情况

项 目	2017-9-30			2016-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34,394,660.03		234,394,660.03	179,610,662.14		179,610,662.14
在产品	50,306,138.04		50,306,138.04	24,370,571.73		24,370,571.73
包装物	2,409,589.36		2,409,589.36	202,031.31		202,031.31
库存商品	318,521,837.34		318,521,837.34	224,201,157.87		224,201,157.87
发出商品	62,210,777.44		62,210,777.44	49,444,310.62		49,444,310.62
合 计	667,843,002.21		667,843,002.21	477,828,733.67		477,828,733.67

(二) 存货跌价准备

期末未发现存货存在减值迹象，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注释 8、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2017-9-30	2016-12-31
理财产品	410,150,000.00	125,000,000.00
待抵扣进项税	34,445,403.21	26,122,913.37
待出售资产		2,056,000.00
合计	444,595,403.21	153,178,913.37

1. 根据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19 日与交通银行烟台分行蓬莱支行签订的(“蕴通财富·日增利 S 款”系列人民币理财产品编号: 0191120108), 公司购买交通银行烟台分行蓬莱支行理财产品, 认购金额人民币 1,800.00 万元。该产品属于保本浮动收益型, 起息日为 2017 年 9 月 19 日, 到期日为随时赎回。

2. 根据公司于 2017 年 09 月 19 日与交通银行烟台分行蓬莱支行签订的(“蕴通财富·日增利 51 天”系列人民币理财产品编号: 2171173934), 公司购买交通银行烟台分行蓬莱支行理财产品, 认购金额人民币 14,100.00 万元。该产品属于保本保证收益型, 收益率不受市场利率的调整而调整, 起息日为 2017 年 9 月 19 日, 到期日为 2017 年 11

月 09 日。

3. 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18 日购买招商银行成都分行小天支行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认购金额人民币 7,000.00 万元。该产品属于保本浮动收益型，起息日为 2017 年 8 月 18 日，到期日为 2017 年 12 月 28 日。

4. 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6 日购买民生银行成都神仙树支行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认购金额人民币 7,000.00 万元。该产品属于保本浮动收益型，起息日为 2017 年 1 月 6 日，到期日为 2017 年 12 月 27 日。

5. 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7 日购买中信银行成都浆洗街支行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认购金额人民币 6,000.00 万元。该产品属于保本浮动收益型，起息日为 2017 年 7 月 7 日，到期日为 2017 年 10 月 18 日。

6. 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7 日购买中信银行成都浆洗街支行“共赢保本 182 天”理财产品，认购金额人民币 5,000.00 万元。该产品属于保本浮动收益型，起息日为 2017 年 4 月 7 日，到期日为 2017 年 10 月 5 日。

7. 北京安迪科电子有限责任公司购买的中国银行“中银理财-日积月累日计划”理财产品 115 万元，此产品为非保本浮动收益理财产品。

注释 9、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况（分类 1）

项 目	2017-9-30			2016-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41,000,000.00		41,000,000.00	21,000,000.00		21,000,000.00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况（分类 2）

项 目	2017-9-30			2016-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按公允价值计量						
按成本计量	41,000,000.00		41,000,000.00	21,000,000.00		21,000,000.00
其他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金融资产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分红
	2016-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9-30	2016-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9-30		

上海宇研生物技术有 限公司	21,000,000.00			21,000,000.00					9.99%	
上海诺恺葶康投资管理合 伙企业 (有限 合伙)		20,000,000.00		20,000,000.00					36.36%	
合计	21,000,000.00	20,000,000.00		41,000,000.00						

注释 10、长期应收款

项 目	2017-9-30			2016-12-31			折 现 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成都慈爱医 院有限责任 公司	10,516,682.81	4,162,563.57	6,354,119.24	10,516,682.81	4,162,563.57	6,354,119.24	10%

注：根据 2014 年 11 月 28 日，公司子公司成都云克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与成都善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订的《授权经营协议》，自 2015 年 3 月 1 日起，成都善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分 8 年向成都云克药业有限责任公司支付 1100 万元。具体支付计划：第 1 年 30 万元，第 2 年 60 万元，第 3 年 110 万元，第 4 年 200 万元，第 5 年 170 万元，第 6 年 170 万元，第 7 年 180 万元，第 8 年 180 万元。折现率采用 10%，2016 年成都云克药业有限责任公司收到第一期款项 30 万元。

注释 11、长期股权投资

项 目	2016-12-31	增加	减少	权益法确认 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变动 (+)	2017-9-30
北京安信怀德生 物技术有限公司	7,996,667.84			-433,510.43		7,563,157.41
成都欣科医药有 限公司	21,372,435.59			323,948.19		21,696,383.78
合 计	29,369,103.43			-109,562.24		29,259,541.19

公司投资情况见“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注释 12、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6-12-31	320,609,963.95	321,129,624.59	16,129,891.77	23,096,429.63	19,379,379.16	700,345,289.10

2.本期增加	143,188,144.85	62,401,352.77	1,373,966.90	2,377,735.02	3,531,553.68	212,872,753.22
(1)购置	31,649,364.80	6,493,933.60	1,373,966.90	1,865,695.50	1,762,721.27	43,145,682.07
(2)在建工程转入	111,538,780.05	55,907,419.17		512,039.52	1,768,832.41	169,727,071.15
(3)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		11,723,959.08	473,646.00	712,792.04	1,308,992.80	14,219,389.92
(1)处置或报废等		11,723,959.08	473,646.00	712,792.04	1,308,992.80	14,219,389.92
(2)转入在建工程						
4.2017-9-30	463,798,108.80	371,807,018.28	17,030,212.67	24,761,372.61	21,601,940.04	898,998,652.40

(续)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二、累计折旧						
1.2016-12-31	60,683,460.85	125,391,169.93	9,670,413.47	11,401,315.63	8,763,120.64	215,909,480.52
2.本期增加	17,418,159.21	26,308,225.22	2,007,096.64	2,816,806.15	2,796,282.48	51,346,569.70
(1)计提	17,418,159.21	26,308,225.22	2,007,096.64	2,816,806.15	2,796,282.48	51,346,569.70
(2)企业合并						
3.本期减少		7,208,151.66	282,042.64	523,316.22	1,181,024.86	9,194,535.38
(1)处置或报废		7,208,151.66	282,042.64	523,316.22	1,181,024.86	9,194,535.38
4.2017-9-30	78,101,620.06	144,491,243.49	11,395,467.47	13,694,805.56	10,378,378.26	258,061,514.84
三、账面价值						
1.2017-9-30 账面价值	385,696,488.74	227,415,774.80	5,634,745.20	10,966,567.04	11,223,561.78	640,937,137.56
2.2016-12-31 账面价值	259,926,503.10	195,738,454.66	6,459,478.30	11,695,114.00	10,616,258.52	484,435,808.58

1、期末对所有固定资产进行检查，未发现有其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情况，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建筑物	111,798,160.06	尚未验收
房屋建筑物	60,289,341.83	尚未办理完毕转让登记手续
合计	172,087,501.89	

注释 13、在建工程

(一) 在建工程明细情况

工程名称	2017-9-30			2016-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32吨粗品肝素钠项目				49,639,313.55		49,639,313.55
生物医药工业园一期	73,963,095.16		73,963,095.16	101,248,899.54		101,248,899.54
中泰生物办公楼			-	7,509,124.19		7,509,124.19
中泰生物厂房设备改造	275,158.16		275,158.16	873,372.14		873,372.14
苏州分公司实验室车间GMP改造	653,157.76		653,157.76			
上海松江核药房项目	46,487,985.20		46,487,985.20	42,955,197.36		42,955,197.36
广东东莞核药房项目	37,785,341.99		37,785,341.99	27,700,650.52		27,700,650.52
陕西西安核药房项目	29,876,285.14		29,876,285.14	28,407,012.93		28,407,012.93
河北石家庄核药房项目	24,223,680.98		24,223,680.98	6,497,074.73		6,497,074.73
上海徐汇核药房项目	10,858,227.37	1,471,925.13	9,386,302.24	9,667,582.48	1,471,925.13	8,195,657.35
浙江金华核药房项目			-	26,516,719.34		26,516,719.34
营销中心总部基地项目	2,307,890.00		2,307,890.00			
其他项目	8,515,756.83		8,515,756.83	5,056,229.77		5,056,229.77
合计	234,946,578.59	1,471,925.13	233,474,653.46	306,071,176.55	1,471,925.13	304,599,251.42

(二)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2016-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9-30
			转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32吨粗品肝素钠项目	49,639,313.55	34,086,635.53	83,725,949.08		
生物医药工业园一期	101,248,899.54	32,268,853.73	59,554,658.11		73,963,095.16
上海松江核药房项目	42,955,197.36	3,532,787.84			46,487,985.20
广东东莞核药房项目	27,700,650.52	10,084,691.47			37,785,341.99
陕西西安核药房项目	28,407,012.93	1,469,272.21			29,876,285.14
河北石家庄核药房项目	6,497,074.73	17,726,606.25			24,223,373.11
上海徐汇核药房项目	9,667,582.48	1,190,644.89			10,858,227.37
浙江金华核药房项目	26,516,719.34	575,190.33	27,091,909.67		-

(续下表)

工程名称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上海松江核药房项目	587,527.79	6.50	自筹加借款
广东东莞核药房项目	310,890.69	6.56	自筹
陕西西安核药房项目	522,509.96	4.35	自筹
河北石家庄核药房项目	102,235.79	4.35、4.75	自筹
浙江金华核药房项目	1,352,662.83	7.20、4.35	自筹加借款

注释 14、无形资产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办公软件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6-12-31	98,984,139.91	74,069,448.89	2,880,683.25	5,491,489.20	181,425,761.25
2.本期增加			1,921,450.67		1,921,450.67
(1)购置			1,921,450.67		1,921,450.67
(2)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			5,911.61		5,911.61
(1)报废或处 置					
(2)汇率影响			5,911.61		5,911.61
4. 2017-9-30	98,984,139.91	74,069,448.89	4,796,222.31	5,491,489.20	183,341,300.31
二、累计摊销					
1. 2016-12-31	10,450,324.51	21,686,965.06	1,503,734.71	2,465,661.88	36,106,686.16
2.本期增加	2,934,687.01	3,781,181.21	558,700.98	453,874.14	7,728,443.34
(1)计提	2,934,687.01	3,781,181.21	558,700.98	453,874.14	7,728,443.34
(2)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			15,523.71		15,523.71
(1)报废或处 置			15,523.71		15,523.71
4. 2017-9-30	13,385,011.52	25,468,146.27	2,046,911.98	2,919,536.02	43,819,605.79
三、账面价值					
1. 2017-9-30 账面价值	85,599,128.39	48,601,302.62	2,749,310.33	2,571,953.18	139,521,694.52
2. 2016-12-31 账面价值	88,533,815.40	52,382,483.83	1,376,948.54	3,025,827.32	145,319,075.09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土地使用权	6,934,759.38.	尚未办理完毕转让登记手续

注释 15、开发支出

项目	2016-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9-30
			确认无形资产	计入当期损益	
盐酸氨基葡萄糖硫酸软骨素片	13,085,145.90	409,900.33			13,495,046.23
那屈肝素钙产品研发	9,902,790.04	5,557,512.63			15,460,302.67
他达拉非项目	734,076.15				734,076.15
醋酸乌利司他项目	432,577.35				432,577.35
阿考替胺项目	191,318.46				191,318.46
铈 1188 注射液项目	15,665,169.43	3,827,111.72			19,492,281.15
商标、专利申请费	347,164.57				347,164.57
合计	40,358,241.90	9,794,524.68			50,152,766.58

注释 16、商誉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16-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汇率变动	2017-9-30	减值准备
烟台东诚大洋制药有限公司	124,667,305.62				124,667,305.62	
成都云克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583,806,629.35				583,806,629.35	
上海益泰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53,655,286.56		1,059,686.12		52,595,600.44	
Global Medical Solutions, Ltd (英属维尔京群岛公司)	427,338,429.40			-18,486,991.88	408,851,437.52	
中泰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283,459,857.15			-15,367,364.35	268,092,492.80	
南京江原安迪科正电子研究发展有限公司	1,270,789,918.28				1,270,789,918.28	
合计	2,743,717,426.36		1,059,686.12	-33,854,356.23	2,708,803,384.01	

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要求，2017 年 9 月 30 日公司对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进行了减值测试。2017 年 9 月 30 日，烟台东诚大洋制药有限公司、成都云克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上海益泰医药科技有限公司、Global Medical Solutions, Ltd (英属维尔京群岛公司) 及 SINO SIAM BIOTECHNIQUE CO., LTD. (中泰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整体资产可回收金额大于可辨认净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商誉 (包括未确认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商誉价值) 之和。故公司认为合并形成的商誉不存在减值情况。

根据附注三、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与编制方法，参考被购买方收购基准日业经评估后的各项账面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其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以 2016 年 1 月 1 日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安迪科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定对安迪科之商誉。

注释 17、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16-12-31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2017-9-30
装修改造项目	12,259,603.40	2,654,326.13	2,274,270.53		12,639,659.00
GMP 车间建设项目	21,262,682.40	99,000.00	510,528.22		20,851,154.18
其他	1,046,602.52		84,859.66		961,742.86
合计	34,568,888.32	2,753,326.13	2,869,658.41		34,452,556.04

注释 18、递延所得税资产

(一)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7-9-30		2016-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48,986,159.27	8,949,435.45	36,289,082.88	7,240,917.72
累计折旧	1,284,602.10	192,690.32	1,284,602.10	192,690.32
应付利息	3,033,212.31	597,160.42	1,057,617.94	247,395.76
应付职工薪酬	18,574,764.98	2,922,997.84	20,618,026.20	3,329,311.23
应付费用	71,305,831.16	10,695,874.67	66,560,051.10	10,174,007.6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8,408,651.88	1,931,729.18	14,105,746.80	2,793,285.51
递延收益	25,768,809.20	3,865,321.38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471,925.13	367,981.28	1,471,925.13	367,981.28
合计	178,833,956.03	29,523,190.54	141,387,052.15	24,345,589.48

(二)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2017-9-30	2016-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077,493.83	7,655,384.80
可抵扣亏损	17,275,958.97	12,732,658.57
合计	19,353,452.80	20,388,043.37

(三)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项目	2017-9-30	2016-12-31
2017 年	4,211,242.45	4,211,242.45
2018 年	1,714,760.57	1,714,760.57
2019 年	17,052,273.86	17,052,273.86
2020 年	12,556,158.74	12,556,158.74
2021 年	19,943,287.53	19,943,287.53
2022 年	13,626,112.73	
合计	69,103,835.88	55,477,723.15

注释 19、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2017-9-30	2016-12-31
预付工程设备款	49,492,379.05	50,036,190.96
已认证进项税（短期内无销项税进行抵扣）	9,395,322.01	8,847,767.66
合计	58,887,701.06	58,883,958.62

注释 20、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条件	2017-9-30	2016-12-31
信用借款	187,253,500.00	144,473,699.73
押汇借款	70,250,263.00	
保证借款	294,455,187.60	522,356,100.00
抵押担保借款	8,000,000.00	18,000,000.00
合 计	559,958,950.60	684,829,799.73

注释 2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项 目	2017-9-30	2016-12-3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19,032,000.00	214,778,864.09
合 计	219,032,000.00	214,778,864.09

东诚药业支付现金收购安迪科医药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安迪科 48.5497%的股权，其中 13.6895%股权的现金对价暂不支付，将于 2020 年支付，对于该 13.6895%股权价格，在购买日，上市公司对标的公司在评估基准日的价值进行了合理估计，并按照该最佳估计金额计算应支付的或有对价金额，作为该项或有对价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据此确认为金融负债。

注释 22、应付票据

票据类型	2017-9-30	2016-12-31
银行承兑汇票	68,615,822.69	21,813,235.28
合 计	68,615,822.69	21,813,235.28

本期末不存在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注释 23、应付账款

(一) 应付账款列示

项 目	2017-9-30	2016-12-31
应付货款	89,775,595.05	74,270,424.13
合计	89,775,595.05	74,270,424.13

(二) 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1年以内	1-2年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日本住友重机械工业株式会社	14,301,788.22	9,621,251.26	4,680,536.96	尚未结算

1、期末余额中，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系应付日本住友采购加速器等设备尾款。

2、期末余额中，应付关联方的款项详见“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注释24、预收款项

(一) 预收款列示

项目	2017-9-30	2016-12-31
预收货款	99,216,518.90	91,081,424.88
合计	99,216,518.90	91,081,424.88

(二) 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账款

项目	2017-9-30	1年以内	1-2年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内蒙古医科大学附属医院	15,659,860.80	13,919,860.80	1,740,000.00	见注
大连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	4,716,610.10		4,716,610.10	
曲靖市第一人民医院	6,630,828.23		6,630,828.23	
合计	27,007,299.13	13,919,860.80	13,087,438.33	

注：期末余额中，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预收款项系安迪科销售需要安装的设备，虽然已将设备交付给购货方，但尚未完成安装调试，预收的加速器等设备款项。

注释25、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2016-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9-30
一、短期薪酬	34,376,286.61	135,322,386.31	139,946,371.29	29,752,301.6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45,288.98	12,698,824.95	12,683,486.24	160,627.69
三、辞退福利	1,467,194.92	752,520.21	719,682.07	1,500,033.06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35,988,770.51	148,773,731.47	153,349,539.60	31,412,962.38

其中，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16-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9-30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8,449,856.80	108,321,902.31	115,219,038.28	11,552,720.83
二、职工福利费	2,527,018.43	8,375,306.33	9,302,090.80	1,600,233.96
三、社会保险费	66,595.53	7,018,571.08	7,009,226.88	75,939.73

其中：医疗保险	61,478.60	5,340,641.23	5,345,172.65	56,947.18
工伤保险	2,081.60	899,833.18	899,789.48	2,125.30
生育保险	3,035.33	778,096.67	764,264.75	16,867.25
四、住房公积金	52,093.64	6,656,065.36	6,282,272.17	425,886.83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3,280,722.21	4,950,541.23	2,133,743.16	16,097,520.28
合 计	34,376,286.61	135,322,386.31	139,946,371.29	29,752,301.63

职工福利费余额系以前年度从税后利润中提取的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2016-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9-30
1、基本养老保险	139,326.71	11,389,179.93	11,374,050.93	154,455.71
2、失业保险费	5,962.27	1,309,645.02	1,309,435.31	6,171.98
合 计	145,288.98	12,698,824.95	12,683,486.24	160,627.69

注释 26、应交税费

项 目	2017-9-30	2016-12-31
应交增值税	23,722,970.22	14,242,160.24
企业所得税	25,167,021.60	23,740,656.03
土地使用税	569,754.61	606,979.42
房产税	712,824.52	637,252.39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47,527.05	11,845.02
印花税	208,124.63	453,463.39
个人所得税	1,209,869.94	945,341.53
营业税	-3,899.91	-4,289.94
城建税	1,314,175.47	870,457.67
教育费附加	979,725.48	649,827.04
代扣代缴税金等	6,436.32	323,981.24
合 计	53,934,529.93	42,477,674.03

注释 27、应付利息

项 目	2017-9-30	2016-12-31
长期借款应付利息	23,245.55	8,222.5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627,426.59	2,945,116.33
关联方借款利息	2,009,292.36	1,482,795.20
合计	3,659,964.50	4,436,134.03

注释 28、应付股利

项 目	2017-9-30	2016-12-31
东诚药业普通股股利	14,244,583.06	6,108,762.80
安迪科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23,581,351.40	27,955,179.26
上海团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77,063.83	3,077,063.83
张荣收	722,771.13	197,085.33
医学之星(上海)租赁有限公司	1,508,706.94	766,023.92
西安和美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90,168.32	40,109.71
合 计	43,424,644.68	38,144,224.85

注释 29、其他应付款

(一)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17-9-30	2016-12-31
应付工程款	37,748,547.82	45,649,230.91
应付费用	142,514,183.33	99,631,850.96
保证金、押金等	2,679,130.83	32,680,693.40
购买股权款	564,455,165.09	652,557,066.13
暂借款	61,616,987.92	61,821,510.81
合 计	809,014,014.99	892,340,352.21

(二) 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17-9-30	1 年以内	1 年以上	未偿还或结 转的原因
安迪科医药集团 有限公司	11,054,076.60	790,816.60	10,263,260.00	备注
上海团康投资管 理有限公司	8,800,000.00	2,400,000.00	6,400,000.00	未偿还
医学之星(上海) 租赁有限公司	4,657,626.00		4,657,626.00	未偿还
黄志强	3,400,000.00		3,400,000.00	未偿还
杨晓峰	3,400,000.00		3,400,000.00	未偿还
邵海云	2,800,000.00		2,800,000.00	未偿还
西安和美医疗器 械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未偿还
石家庄法安商贸 有限公司	3,204,000.00	2,034,000.00	1,170,000.00	
合 计	37,815,702.60	5,224,816.60	32,590,886.00	

备注：安迪科借安迪科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13,000,000 港币已于 2017 年 11 月 23 日归还。

(三) 期末余额中, 其他应付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关联方的款项见“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注释 30、长期借款

借款条件	2017-9-30	2016-12-31
抵押担保借款	671,171,550.00	4,000,000.00
合 计	671,171,550.00	4,000,000.00

注释 31、递延收益

项 目	2016-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9-30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0,703,301.89	2,661,200.00	7,481,045.01	45,883,456.88	政府拨付专项资金
合计	50,703,301.89	2,661,200.00	7,481,045.01	45,883,456.88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项 目	2016-12-31	本期新增	本期计入损益	其他变动	2017-9-30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两区建设专项资金	7,829,419.20		869,935.41		6,959,483.79	与资产相关
技术改造专项扶持资金	251,500.06		74,999.97		176,500.09	与资产相关
省级基本建设投资预算资金	570,000.00		45,000.00		525,000.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 5 亿粒盐酸氨基葡萄糖硫酸软骨素保健品	19,000,000.00		823,366.00		18,176,634.00	与资产相关
新生产线技术改造	1,291,587.46		184,603.14		1,106,984.32	与资产相关
收财政局泰山学者蓝色产业领军人才资金	8,000,000.00		134,578.36		7,865,421.64	与资产相关
重点研发计划资金	600,000.00				6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创新型开发区建设	600,000.00				6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人才团队配套资金	1,800,000.00				1,8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创新型产业集群	3,000,000.00				3,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领军人才资金	3,369,390.00		1,283,356.96		2,086,033.04	与资产相关
放射性药物研发平台	1,606,000.00	270,000.00	1,876,000.00			与资产相关
拆迁补偿	2,185,405.17		2,185,405.17			与资产相关
清洁生产补助	200,000.00				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省双创人才-企业创新类	400,000.00	300,000.00			7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重大科技项目匹配资金		2,000,000.00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技改设备项目补贴款		91,200.00	3,800.00		87,4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50,703,301.89	2,661,200.00	7,481,045.01		45,883,456.88	

根据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 2014 年下达 2014 年单位预算指标的通知 (烟开财综指

【2014】9/148 号) 拨付烟台东诚北方制药有限公司 50 万元用于 2012-2013 年度技术改造专项扶持资金; 公司于收到时计入递延收益, 按照 5 年分期摊销, 计入营业外收入, 2017 年 1-9 月摊销额 74,999.97 元。

根据关于下达 2014 年海洋经济创新发展区域示范专项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烟财建指【2014】113 号) 拨付烟台东诚北方制药有限公司 1000 万元用于年产 5 亿粒盐酸氨基葡萄糖硫酸软骨素保健品项目, 上述收到的政府补助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于收到时计入递延收益, 自相关资产可供使用时起, 在该项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 计入营业外收入。根据公司的会计政策, 机器设备计提折旧 10 年, 电子设备计提折旧 5 年, 该笔财政补贴将从设备正式投入使用起的按照设备明细分别于年内分期计入损益, 2017 年 1-9 月摊销额 823,366.00 元。

根据关于下达 2015 年海洋经济创新发展区域示范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烟财建指【2015】110 号) 拨付烟台东诚北方制药有限公司 900 万元用于年产 5 亿粒盐酸氨基葡萄糖硫酸软骨素保健品提升项目, 上述收到的财政补贴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截至 2017 年 9 月, 公司相关资产仍处于在建状态, 该笔财政补贴计入递延收益待相关资产投入使用后开始分期计入损益。

2012 年 1 月, 公司收到烟台市财政局依据烟发改投资【2011】464 号文拨付的 2011 年山东省两区建设专项资金 580 万元; 2012 年 10 月, 公司收到烟台市经济开发区财政局依据烟开财综指【2012】48 号文拨付的 2011 年山东省“两区建设专项资金”地方配套资金 580 万元。上述收到的财政补贴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于收到时计入了递延收益, 自相关资产可供使用时起, 在该项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 计入营业外收入。根据公司的会计政策, 机器设备的折旧期为十年, 该笔财政补贴将从设备正式投入使用起的十年内分期计入损益。

2015 年 11 月, 公司收到烟台市经济开发区财政局根据烟财建指【2015】39 号文拨付的 2015 年省级基本建设投资预算资金 600,000.00 元。该笔财政补贴将从设备正式投入使用起的十年内分期计入损益。

2016 年 3 月, 公司收到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根据烟财建指【2016】1 号文拨付的 2015 年泰山学者蓝色产业领军人才团队支撑计划专项资金 800 万元。

2016 年 8 月, 公司收到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根据烟财教指【2016】16 号文拨付的 2016 年人才计划资金(泰山产业领军人才工程资金) 360 万元, 专项用于泰山产业领军人才及团队津贴补助、创业启动及团队资助等。

2016 年 11 月，公司收到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烟开财税政指【2016】156 号文拨付的人才团队配套资金 180 万元。

公司收到烟台市财政局拨付的 2016 年烟台市重点研发计划 60 万元。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拨付的创新型开发区建设专项资金 60 万元。

2016 年 12 月，公司收到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根据烟财教指【2016】03 号文拨付的 2016 年重点研发计划（创新型产业集群）资金 300 万元。

2017 年 8 月，公司收到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根据烟开财税政指【2017】2/99 号文拨付的重大科技项目匹配资金 200 万元。

根据成都高新区经贸发展局下达关于 2013 年高新区第三批企业技术改造项目的通知（《成高经发[2013]91 号》），拨付成都云克药业有限责任公司锝亚甲基二磷酸盐注射液新生产线项目建设资金 203 万元，要求该资金必须专款用于项目建设。上述收到的政府补助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于收到时计入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可供使用时起，在该项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营业外收入。根据公司的会计政策，机器设备的折旧期为 8 年，该笔财政补贴将从设备正式投入使用起的 8 年内分期计入损益，2017 年 1-9 月摊销额 184,603.14 元。

2016 年 12 月，成都云克药业有限责任公司收到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贸发展局拨付的清洁生产补助金 200,000.00 元。

省双创人才计划系 2015 年江苏省高层次创新人才引进计划（苏人才办[2015]3 号文件），对入选的双创人才，三年内省级财政给予 50 万元或 100 万元的创新创业资助，其中用于个人补助的不得低于 30%，并不得抵扣工资待遇。南京江原安迪科正电子研究发展有限公司分别于 2016 年及 2017 年共计收到 70 万元。

技改设备项目补贴款系浙江安迪科正电子技术有限公司收到的根据金华市金经信投资（2015）294 号文件对技术改造项目的政府补助。

注释 32、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328,840,421.39	584,356,526.63	1,335,588,483.32	658,585,615.70
其他业务	3,310,413.73	1,471,223.91	7,606,427.38	5,965,453.80
合计	1,332,150,835.12	585,827,750.54	1,343,194,910.70	664,551,069.50

注释 33、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度
城建税	6,081,713.00	6,577,600.37
教育费附加（含附加）	4,631,845.95	4,835,703.83
水利基金	175,797.68	244,540.38
印花税	791,580.82	459,495.32
房产税	2,204,361.64	1,681,918.3
土地使用税	1,769,197.52	1,718,412.2
车船税	25,520.00	135,604.9
残疾人保障金	93,349.5	15,995.47
合 计	15,773,366.11	15,669,270.77

注释 34、销售费用

项 目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度
职工薪酬费用	29,236,815.31	38,396,522.99
运输费	16,732,335.53	17,373,204.23
保险费	2,510,745.44	2,867,869.55
折旧费	562,220.48	209,248.20
差旅费	11,473,093.00	19,013,006.62
办公费	6,853,729.93	6,444,424.03
业务宣传费	9,365,405.77	25,532,982.09
报检费	6,799.63	76,024.14
物料消耗	344,633.62	67,381.86
市场推广费	108,422,254.66	54,595,228.07
会议费及佣金	43,684,090.10	47,732,648.61
其他	15,438,998.32	6,067,643.47
合计	244,631,121.79	218,376,183.86

注释 35、管理费用

项 目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度
职工薪酬费用	47,266,376.33	32,153,683.17
办公费	3,337,212.93	2,954,863.79
修理费	923,058.61	1,230,055.77
低值易耗品摊销	287,718.15	649,238.19
差旅费	2,120,228.50	2,367,949.87

租赁费	5,494,409.62	4,077,077.86
保险费	1,257,989.94	2,826,024.44
折旧费	10,883,948.17	7,828,797.30
业务招待费	5,192,880.27	6,751,314.43
中介机构费用	5,616,495.93	13,779,473.34
业务宣传费	327,042.24	6,337,575.84
无形资产摊销	6,069,508.86	9,300,382.33
技术开发费	27,201,017.76	33,577,012.97
水电费	996,370.56	1,420,785.53
劳动保护费	362,935.75	785,948.05
税费	66,719.44	2,608,924.33
会务费	278,976.75	186,107.78
股份支付	76,031,037.00	
认证检测费	1,057,407.70	456,027.06
其他	5,837,698.76	6,419,031.42
合计	200,609,033.27	135,710,273.47

注释 36、财务费用

项 目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度
利息支出	21,657,837.39	13,879,016.61
减:利息收入	4,839,602.15	2,110,824.14
汇兑损益	13,381,038.65	-18,785,050.71
手续费等	5,243,834.38	7,257,825.72
合 计	38,183,108.27	240,967.48

注释 37、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度
坏账准备	752,807.84	11,035,589.44

注释 38、投资收益

项 目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9,562.24	-1,253,153.23
理财产品	6,340,632.04	9,027,236.99
委托贷款		36,054.95
合计	6,231,069.80	7,810,138.71

投资收益主要系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产生收益。

注释 39、营业外收入

(一) 分类明细

项 目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8,631.41	10,893,675.19	15,886.3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8,631.41	10,893,675.19	15,886.37
政府补助	6,348,699.29	4,284,657.04	3,332,478.22
个税返还	1,322.14	40,533.26	1,322.14
其他	90,059.63	483,268.77	21,647.71
合 计	6,458,712.47	15,702,134.26	3,371,334.44

(二) 政府补助明细

项 目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备注
两区建设专项资金	869,935.41	1,159,913.88	与资产相关	
技术改造专项扶持资金	74,999.97	99,999.96	与资产相关	
省级基本建设投资预算资金	45,000.00		与收益相关	
年产 5 亿粒盐酸氨基葡萄糖硫酸软骨素保健品	823,366.00		与收益相关	
新生产线技术改造	184,603.14	246,137.52	与资产相关	
收财政局泰山学者蓝色产业领军人才资金	26,488.61		与收益相关	
财政扶持资金		1,096,892.00	与收益相关	
出口信用保险补贴		259,8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经费补助		1,024,610.00	与收益相关	
领军人才资金	485,869.93		与收益相关	
放射性药物研发平台	9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拆迁补偿	604,019.60		与资产相关	
人才补助	1,280,316.63	128,077.68	与收益相关	
玄武财政局专利补助		6,000.00	与收益相关	
技改项目补贴款		35,600.00	与收益相关	
小微企业税收返还		227,626.00	与收益相关	
医药健康产业发展奖励资金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知识产权贯标奖励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科技局专利补助经费	300.00		与收益相关	
技改设备项目补贴款	3,800.00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6,348,699.29	4,284,657.04		

注释 40、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802,277.08	957,793.74	802,277.0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802,277.08	957,793.74	802,277.08
对外捐赠	221,915.02	229,664.04	221,915.02
其他	755,048.71	711,331.07	755,048.71
合 计	1,779,240.81	1,898,788.85	1,779,240.81

注释 41、所得税费用

项 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本期所得税费用	55,163,077.89	56,858,498.12
递延所得税费用	-680,730.81	-2,815,071.48
合 计	54,482,347.08	54,043,426.64

注释 42、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2017-9-30	2016-12-31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0,988,948.04	11,425,255.45	保证金及保函
在建工程	24,662,212.10	36,220,502.31	抵押
固定资产	15,326,564.76	21,385,306.83	抵押
无形资产	4,068,289.07	4,134,125.09	抵押
合 计	105,046,013.97	73,165,189.68	

注释 43、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2017-9-30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2017-6-30 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79,422,975.46
其中：美元	11,736,494.68	6.6369	77,893,941.54
港币	783,693.28	0.8497	665,904.18
泰铢	4,328,716.77	0.1993	862,682.09
欧元	57.22	7.8233	447.65
应收账款			90,470,258.32
其中：美元	11,462,960.61	6.6369	76,078,523.27
泰铢	72,214,024.04	0.1993	14,391,735.05
其他应收款			831,489.04
其中：美元	125,162.27	6.6369	830,689.47
港币	941.00	0.8497	799.57
应付账款			14,341,013.52

其中：美元	2,160,800.00	6.6369	14,341,013.52
其他应付款			11,046,100.00
其中：港币	13,000,000.00	0.8497	11,046,100.00
长期借款			212,380,800.00
其中：美元	32,000,000.00	6.6369	212,380,800.00

公司子公司DongCheng Biochemicals (USA) .INC (东诚药业美国公司) 主要经营地为美国洛杉矶, 记账本位币为美元。子公司东诚国际(香港)有限公司主要经营地为中国香港, 业务来源境外, 记账本位币为美元。东诚国际(香港)有限公司的子公司SINO SIAM BIOTECHNIQUE CO., LTD.(中泰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主要经营地为泰国, 记账本位币为泰铢。子公司安迪科之子公司香港安迪科电子有限公司主要经营地为香港, 记账本位币为港币。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临沂东诚东源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临沂市沂南县城	沂南县城工业园区	生化药原料制造	100%		投资设立
烟台东诚北方制药有限公司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 华山路	医药制造	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DongCheng Biochemicals (USA) .INC (东诚药业美国公司)	美国洛杉矶	1548SAPPHIRE LANE, DIAMOND BAR, CALIFORNIA, USA	贸易	100%		投资设立
烟台东诚大洋制药有限公司	烟台福山区	烟台福山区电信路 530号	医药制造	8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成都云克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成都	四川省成都市一环路 南三段28号科技楼A座	医药制造	52.1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东诚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RM 1401, 14/F World COMM CTR HARBOUR CITY 7-11 CANTON RD TST KLN HONG KONG	贸易	100%		投资设立
上海益泰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市普陀区中江路	医药技术	83.5%		非同一控制

		879 弄 4 号楼 403 室				下企业合并
Global Medical Solutions, Ltd (英属维尔京群岛公司)	国内	CitcoBuilding, Wickhams Cay, P.O. Box 66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控股公司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SINO SIAM BIOTECHNIQUE CO., LTD. (中泰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泰国	泰国华富里府帕塔纳尼空县充萨利伽镇 1 村 69/5 号	医药制造		7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欣科医药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市闵行区莘庄工业区春东路 528 号	医药制造		5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东希埃医药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市天河区高新技术开发区工业园建工路 12 号 601 房	医药制造		5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中同吉美硕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市闵行区春东路 528 号 2 幢 2 楼	医疗器械		5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欣科思达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市海淀区文慧园北路 8 号庆亚大厦 B 座 605	医药制造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森科医药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市丰台区科学城航丰路 6 号	医药制造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森科(南京)医药技术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市鼓楼区幕府东路 199 号紫金(下关)科技创业特别社区 D10 栋	医药制造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南京江原安迪科正电子研究发展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市江宁区科学园乾德路 5 号 8 号楼(紫金方山)	医药制造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 公司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一致；
- (2) 无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情况；
- (3) 无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 (4)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与上期相比变动情况没有变化。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成都云克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47.89%	49,854,618.59	8,135,820.26	257,830,259.80
烟台东诚大洋制药有限公司	20%	202,027.04		12,826,902.04
上海益泰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16.5%	-260,430.79		1,963,304.76

上海欣科医药有限公司	49%	17,725,921.22		65,397,367.02
中泰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30%	2,017,778.59		35,435,512.29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2017-9-30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烟台东诚大洋制药有限公司	49,643,762.57	38,984,268.74	88,628,031.31	24,443,491.33		24,443,491.33
成都云克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574,285,027.10	59,960,640.81	634,245,667.91	53,723,150.49	3,526,872.57	57,250,023.06
上海欣科药业有限公司	171,650,341.43	17,916,309.14	189,566,650.57	100,487,295.62	976,000.00	101,463,295.62
中泰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45,872,783.34	80,876,292.80	126,749,076.14	4,413,223.22	4,217,478.64	8,630,701.86
上海益泰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17,155,766.17	20,408,007.67	37,563,773.84	520,924.78		520,924.78
子公司名称	2016-12-31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烟台东诚大洋制药有限公司	55,323,918.63	43,184,361.23	98,508,279.86	33,885,879.31		33,885,879.31
成都云克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380,692,436.24	66,730,942.79	447,423,379.03	28,657,107.95	3,634,544.47	32,291,652.42
上海欣科药业有限公司	131,234,514.21	48,020,994.31	179,255,508.52	75,982,709.36	5,984,134.26	81,966,843.62
中泰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55,186,369.38	64,186,273.39	119,372,642.77	30,934,944.93	4,253,643.33	35,188,588.26
上海益泰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1,296,435.32	16,515,939.00	17,812,374.32	4,591,156.81		4,591,156.81

(续)

子公司名称	2017 年 1-9 月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烟台东诚大洋制药有限公司	43,759,221.94	1,010,135.20	1,010,135.20
成都云克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232,026,787.96	104,102,356.64	104,102,356.64
上海欣科药业有	143,911,017.51	30,379,059.53	30,379,059.53

限公司			
中泰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43,613,449.56	6,725,928.65	6,725,928.65
上海益泰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1,578,368.45	-1,578,368.45
子公司名称	2016 年度（合并日到期末）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烟台东诚大洋制药有限公司	64,246,788.44	1,279,657.49	1,279,657.49
成都云克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299,618,878.92	133,809,968.75	133,809,968.75
上海欣科药业有限公司	54,410,566.49	10,488,731.35	10,488,731.35
中泰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16,262,157.58	2,982,256.91	2,982,256.91
上海益泰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520,954.27	-520,954.27

注：2016 年度上海欣科药业有限公司、中泰生物制品有限公司、上海益泰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系合并日至期末数据。

（二）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北京安信怀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西环南路 26 号院 15 幢 205 室	技术开发	41.67%		权益法
成都欣科医药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双流县	医药行业	20.00%	3.051%	权益法

成都欣科医药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9 年 1 月 10 日，主要从事应用同位素、核辐射技术的研制，生产、销售放射性诊断试剂、治疗药物及核医学仪器设备，并提供相关技术服务、咨询（以上项目不含前置许可项目，后置许可项目凭许可证及批准文件经营），法定代表人：李明起。

2、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1）北京安信怀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项 目	2017-9-30 / 2017 年 1-9 月	2016-12-31 / 2016 年度
		北京安信怀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2,800,777.76	3,710,779.73

非流动资产	308,447.86	422,579.29
资产合计	3,109,225.62	4,133,359.02
流动负债	41,909.53	25,701.12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41,909.53	25,701.12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067,316.09	4,107,657.90
净利润	-1,040,341.81	-1,381,452.95
综合收益总额	-1,040,341.81	-1,381,452.95

(2) 成都欣科医药有限公司

项 目	2017-9-30 / 2017 年 1-9 月	2016-12-31 / 2016 年度
	成都欣科医药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53,812,412.31	48,107,963.24
非流动资产	34,804,731.03	34,476,461.97
资产合计	88,617,143.34	82,584,425.21
流动负债	7,560,915.43	2,763,544.32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7,560,915.43	2,763,544.32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81,056,227.91	79,820,880.89
净利润	1,241,085.71	-496,607.04
综合收益总额	1,241,085.71	-496,607.04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管理层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保证公司必要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金融工具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具体内容如下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大中型上市银行和国际主要银行，在正常经济环境下，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对于客户的赊销信用风险，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为订单定制生产，收取部分预收款后再安排采购及生产，并通过以下管理制度降低赊销信用风险。对于大部分客户收款后发货，仅对具有一定规模，信用状况良好，具有较好的长期合作关系，评估后经批准的客户，根据情况给予合理的信用额度和短期信用期限。并采取措施，由不同业务部门专人跟踪管理，确保公司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对于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公司主要通过备用金管理、逐笔款项授权、定期检查清收管理，确保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和信用风险控制合理范围。

（二）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利率风险：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短期借款。

在现有经济环境下，货币政策相对宽松，利率大幅上升使公司面临较大利率风险的可能性较小，同时，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满足公司各类短期融资需求，通过做好资金预算，根据经济环境的变化调整银行借款，降低利率风险。

2、外汇风险：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销售国外客户以美元结算，公司根据美元兑人民币汇率的变化情况，和银行灵活签订远期结汇合同，以防止汇率波动较大对公司带来不利影响。

（三）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财务部管理和控制，综合运用债权信用管理、各种融资途径、争取供应商较长的信用期限和信用额度，保证公司在所有合理运营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防止发生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 目	2017-9-30	2016-12-31
短期借款	559,958,950.60	684,829,799.73
应付账款	89,775,595.05	74,270,424.13
预收款项	99,216,518.90	91,081,424.88
应付职工薪酬	31,412,962.38	35,988,770.51
应交税费	53,934,529.93	42,477,674.03

其他应付款	809,014,014.99	892,340,352.21
应付利息	3,659,964.50	4,436,134.03
应付股利	43,424,644.68	38,144,224.8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0,000.00	500,000.00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烟台东益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烟台开发区华新国际商务大厦 11 层 07 室	生物工程产品的研发, 国家产业政策范围内允许的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00 万元	26.625	26.625

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 烟台东益生物工程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 万元。其中, 由守谊持有股权比例为 51%, 宋淑玲(由守谊先生的配偶)持有股权比例为 25%, 由赛(由守谊先生的女儿)持有股权比例为 24%。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由守谊。

（二）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七(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三）本公司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七(二)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 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北京安信怀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成都欣科医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四）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1、安迪科子公司的少数股东情况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医学之星(上海)租赁有限公司	持有西安江原安迪科正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29.7%的股权	913100007480859487

西安和美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持有西安江原安迪科正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	916101313336659406
上海团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持有上海江原安迪科药业有限公司 40%的股权	310118002603562
杨晓峰	持有上海团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的股权	
黄志强	持有上海团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的股权	
石家庄法安商贸有限公司	持有河北安迪科正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18%的股权	911301013083160524
邵海云	持有浙江安迪科正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20%的股权	
张荣收	持有贵阳江原安迪科正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40%的股权	

2、报告期内，其他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南京中硼联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CNMT HOLDING LIMITED 的最终权益持有人通过南京和硼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南京硼家浩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 85.71%的股权	91320115310541363L
米度（南京）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CNMT HOLDING LIMITED 的最终权益持有人通过南京米安北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世康控股间接合计持有 68.1289%	91320115057953611C
无锡米度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南京米度持有 100%的股权	91320211560310410L
上海岱嘉医学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CNMT HOLDING LIMITED 的最终权益持有人之陈治、杜锡娟间接持有 18.42%股权，陈治任董事长；CNMT HOLDING LIMITED 的最终权益持有人之钱伟佳担任董事兼总经理	913100006074110331
北京紫华纲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CNMT HOLDING LIMITED 的最终权益持有人之王晓丹持有 99%的股权，安迪科原董事孟昭平同时担任北京紫华纲医疗设备有限公司总经理	91110108661587670L
AMS LIMITED（安迪科电子有限公司）	CNMT HOLDING LIMITED 的最终权益持有人之耿书瀛、廖崇华、庄达君分别持有 60%、30%、10%股权	
烟台华益投资有限公司	东诚药业的参股股东	913706006644045858

(五)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度
米度（南京）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包括	销售商品	76,602.55	113,393.15

包含子公司无锡米度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维修保养服务	273,040.64	226,979.53
	设备销售		495,726.50
医学之星(上海)租赁有限公司	销售药品	958,974.36	357,264.97
AMS LIMITED	维修保养服务		408,402.54
北京紫华纲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设备销售		1,015,398.38

(2)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度
米度(南京)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包括包含子公司无锡米度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6,271,237.94	7,421,955.14
	研发费	643,867.92	
北京紫华纲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及原材料	2,893,345.30	4,279,485.57
北京紫华纲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收取代理费	10,920.41	192,466.34

2、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的租赁费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度
南京中硼联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	585,263.27	592,452.83
米度(南京)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房屋	1,496,378.58	2,194,339.62
上海岱嘉医学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房屋	20,801.88	27,735.84

注：租赁费包括租金及水电物业保洁等费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的租赁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度
张荣收	房屋	36,750.00	48,000.00

3、购买股权

(1) 2016 年 8 月,北京安迪科电子有限责任公司股东香港安迪科电子有限公司与安迪科签署《股权转让协议》,香港安迪科电子有限公司将其持有北京安迪科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按照原始出资额 500 万元价格转让予安迪科。

(2) 2017 年 3 月,香港安迪科电子有限公司股东安迪科医药集团有限公司与安迪科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安迪科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香港安迪科电子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按照原始出资额 1 万港元的价格转让予安迪科。

4、关联方资金拆借

拆借主体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归还日
拆出				
安迪科	南京中硼联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	2016-9-28	2017-6-30
		500,000.00	2016-11-23	2017-6-30
		1,000,000.00	2016-12-28	2017-6-30
	米度(南京)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300,000.00	2013-10-31	2015-11-30
		2,000,000.00	2016-9-14	2017-3-31
		2,000,000.00	2016-12-28	2017-6-30
东诚药业	成都欣科医药有限公司	11,000,000.00	2014-03-06	2016-03-05
拆入				
安迪科	安迪科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13,000,000 港币	2015-6-25	见注 3
香港安迪科电子有限公司		3,000,000 港币	2013-3-20	2015-11-23
		2,100,000 港币	2013-3-27	2015-11-23
		700,000 美元	2014-8-31	2015-3-31
		100,000 美元	2014-9-30	2015-3-31
		1,000,000 美元	2016-1-31	2016-5-17
上海江原安迪科药业有限公司	杨晓峰	900,000.00	2010-6-10	未归还
		1,400,000.00	2014-4-17	未归还
		1,100,000.00	2015-1-26	未归还
	黄志强	900,000.00	2010-6-10	未归还
		1,400,000.00	2014-4-17	未归还
		1,100,000.00	2015-1-27	未归还
	上海团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200,000.00	2015-8-4	未归还
		1,200,000.00	2015-11-2	未归还
		1,300,000.00	2016-2-2	未归还
		700,000.00	2016-2-19	未归还
		2,000,000.00	2016-2-23	未归还
		1,200,000.00	2016-11-28	未归还
	1,200,000.00	2017-5-24	未归还	
西安江原安迪科正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医学之星(上海)租赁有限公司	3,172,626.00	2015-2-5	未归还
		1,485,000.00	2016-3-22	未归还
	西安和美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500,000.00	2016-3-10	未归还
浙江安迪科正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邵海云	800,000.00	2014-5-28	未归还
		600,000.00	2014-5-28	2015-9-23
		1,000,000.00	2015-1-19	未归还
		1,000,000.00	2015-7-9	未归还

河北安迪科正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石家庄法安商贸有限公司	1,170,000.00	2016-8-18	未归还
		450,000.00	2017-1-16	未归还
		80,000.00	2017-3-29	未归还
		100,000.00	2017-4-17	未归还
		630,000.00	2017-7-5	未归还
		774,000.00	2017-9-4	未归还
北京安迪科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紫华纲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16-4-20	2017-9-30

注：（1）、报告期内，安迪科参考同期银行贷款利率向关联方米度（南京）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南京中硼联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资金周转，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已归还全部借款。

（2）、上海江原安迪科药业有限公司、西安江原安迪科正电子技术有限公司、浙江安迪科正电子技术有限公司、河北安迪科正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共同出资设立，双方按照各自持股比例向子公司提供资金支持，并按照合同约定利率及资金实际使用期限收取利息。

（3）、安迪科借安迪科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13,000,000 港币已于 2017 年 11 月 23 日归还。

5、关联方利息收支

关联方	交易内容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
米度（南京）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57,894.34	23,000.00
南京中硼联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40,545.90	7,687.50
成都欣科医药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39,875.00
杨晓峰	利息支出	111,746.67	149,953.75
黄志强	利息支出	111,746.67	149,953.75
上海团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268,491.67	265,554.68
医学之星（上海）租赁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153,080.64	190,881.01
西安和美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16,433.33	17,822.43
邵海云	利息支出	92,026.67	123,491.34
石家庄法安商贸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65,500.67	19,085.63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7-9-30	2016-12-31
应收账款	米度（南京）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623,286.29	2,326,000.00
应收账款	南京中硼联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620,379.07	628,000.00
应收账款	无锡米度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485,170.00	382,670.00
应收账款	医学之星（上海）租赁有限公司	189,000.00	418,000.00
应收账款	上海岱嘉医学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7,350.00	
合计		2,925,185.36	3,754,670.00

预付账款	米度（南京）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908,962.23	220,820.00
预付账款	北京紫华纲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1,334,340.89
合计		908,962.23	1,555,160.89
其他应收款	米度（南京）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4,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南京中硼联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合计			6,000,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北京紫华纲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138,126.73
合计			138,126.73
应付账款	米度（南京）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314,775.00	64,000.00
应付账款	无锡米度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964,540.00	1,888,280.00
应付账款	北京紫华纲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合计		1,279,315.00	1,952,280.00
其他应付款	安迪科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11,054,076.60	10,613,750.00
其他应付款	北京紫华纲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39,186.85	3,553,911.11
其他应付款	黄志强	3,400,000.00	3,400,000.00
其他应付款	上海团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800,000.00	7,600,000.00
其他应付款	邵海云	2,800,000.00	2,800,000.00
其他应付款	石家庄法安商贸有限公司	3,204,000.00	1,170,000.00
其他应付款	西安和美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医学之星（上海）租赁有限公司	4,657,626.00	4,657,626.00
其他应付款	杨晓峰	3,400,000.00	3,400,000.00
其他应付款	烟台华益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
合计		37,854,889.45	38,195,287.11
应收利息	南京中硼联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7,687.50
应收利息	米度（南京）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3,000.00
合计			30,687.50
应付利息	上海团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64,206.27	295,714.60
应付利息	杨晓峰	407,654.60	295,907.93
应付利息	黄志强	407,654.60	295,907.93
应付利息	石家庄法安商贸有限公司	84,362.70	19,085.63
应付利息	邵海云	333,378.53	241,351.86
应付利息	医学之星（上海）租赁有限公司	177,556.30	317,004.82
应付利息	西安和美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34,255.76	17,822.43
合计		2,009,068.76	1,482,795.20

十、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公司本报告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76,031,037.00
公司本报告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76,031,037.00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以东诚药业预估收购价格确定（市场价格）
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的确定方法	期权授予后立即行权，行权数为授予数
资本公积中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累计金额	76,031,037.00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76,031,037.00

股份支付情况描述：

2017 年 3 月，安迪科员工持股平台南京诚正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 447.3684 万港币，折合人民币 3,968,963.00 元入股安迪科，增资价格为 1 港币/股，系对安迪科员工实施的股权激励，参照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预估收购股权价格，入股价格市场估值与股权激励价格之间的差额计入管理费用，此次增资共增加资本公积 76,031,037.00 元，增加管理费用 76,031,037.00 元，此次股权激励行权不发生控制权的变更。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截至本期期末，公司无对外重要承诺及或有事项。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017 年 10 月 16 日，东诚药业与安迪科医药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关于转让南京江原安迪科正电子研究发展有限公司股权的协议》。根据协议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支付现金收购安迪科医药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安迪科 48.5497% 的股权，其中 34.8602% 股权的现金对价扣税后已于 2017 年 12 月 20 日支付；剩余 13.6895% 股权的现金对价暂不支付，将于 2020 年支付，转让对价根据安迪科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评估价值（即股权计价基础）及 13.6895% 的股权比例计算。

2017 年 10 月 18 日，安迪科取得股权转让变更完成后的营业执照，由外商投资企业变更为内资公司。

2017 年 10 月 25 日，除东诚药业、天津诚正外的南京世嘉融等 11 名股东分别与由守谊等受让方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南京世嘉融等股东将其合计持有的 14.1955% 转让给

由守谊、温昊、鲁鼎志诚、中融鼎新，转让价格皆参考评估值，按照安迪科 100% 股权的价值 160,000 万元及相应股权比例确定，2017 年 11 月 9 日，安迪科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上述股权转让行为，所有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

2017 年 11 月 9 日，南京市江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向安迪科换发《营业执照》。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四、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83,645.67	9,935,881.4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348,699.29	4,284,657.0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98,440.24	30,687.5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963,249.56	1,208,898.36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39,875.00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85,581.96	-417,193.0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76,031,037.00	
小 计	-69,289,875.54	15,082,806.27
减：所得税影响数	508,887.23	650,621.4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69,798,762.77	14,432,184.8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773,325.69	495,074.14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70,572,088.45	13,937,110.7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3,279,517.98	180,658,010.29

(二) 净资产收益率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6448	6.585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5830	6.1135

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一月八日